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9月8日（星期五）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9月3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建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设立遵义分公司的议案

鉴于遵义市政府对于项目承建方的本地化要求，为加速开拓遵义市场，立足扎根本区域，实现本地化运营，拟设立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以下简称“遵义分公司”）。负责遵义市在建项目的推进及区域市场智慧城市、智能交通、数据湖的业务拓展、销售、施工等工作。

遵义分公司将按照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立足扎根本区域，做好在建项目的建设及本地化服务，落实项目交付、回款工作。未来以掌握政府部门需求为导向，以业务精耕细作为基础，打造一支响应及时的本地化精英团队，整合协调各种优势资源，逐步完善市场营销、技术支持、商务沟通、项目招投标、项目交付及售后服务的综合能力。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关于审议以控股子公司股权质押进行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资金安排，拟将所持国富瑞55.2357%的股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安门支行，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40,000万元。融资期限为5年。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代理人全权办理本次融资事宜，并签

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8 日